

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

2、预计的经营业绩：同向上升

3、业绩预告情况表

项目	本报告期		上年同期	
			(重述调整前)	(重述调整后)
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21,000 万元 - 22,300 万元		盈利：2,649.63 万元	盈利：2,710.49 万元
	(重述调整前)	(重述调整后)		
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 692.56%-741.63%	比上年同期增长 674.77%-722.73%	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约 0.201-0.213 元		盈利：0.035 元	盈利：0.035 元

说明：公司于 2015 年底成功竞买广东长虹日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虹日电”）98.856%的股权，并于 2016 年 2 月初完成了本次长虹日电股权受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按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-合并财务报表》相关规定，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，应当调整合并报表的期初数，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，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。因此上表对上年同期数进行了重述调整前和重述调整后的列示。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增长明显，主营利润同比增加。其中，冰箱（柜）产品通过持续推动变频化、智能化，调整产品结构等举措，实现国内市场份额的提升；空调产品则通过积极推动能效升级，同时受益于天气等因素影响，实现内销收入同比增长，盈利能力获得改善；与此同时，公司积极加强海外业务市场开发和产品线拓展，实现了本年度出口业务快速增长及洗衣机、小家电业务收入的

持续增长。

另外，2015 年国家财政部门清算节能家电产品补贴资金确认的节能惠民损失，导致公司非经常性损失约 1.03 亿元（税前），2016 年同期无该种情况。

受上述因素影响，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公司 2016 年度业绩具体数据以公司公布的 2016 年年度报告为准。

2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且谨慎决策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一日